

西安市未央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根据工作需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流行病学调查工作人员（以下简称“流调工作人员”）100名。现将招聘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专业

公共卫生、临床医学、中医学、医学检验、医学检验技术等专业。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有医学相关专业资格证者优先。

二、招聘条件

（一）原则上不得超过40周岁（1982年1月之后出生），性别不限。

（二）政治思想素质良好，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纪守法、勇于担当，高度负责的敬业精神。

（三）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具有正常履行招聘岗位的身体条件，体检合格。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聘用：

- 1、因违犯法律法规制度，被其原用人单位开除的；
- 2、有违法、违纪行为正在接受司法机关审查的；
- 3、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的；
- 4、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5、有违反其它规定不适宜报名。

三、薪资待遇

（一）基本工资为3355元/月（不含社保个人缴纳部分）；

绩效工资为 600 元/月；个人和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由工作单位参照区上相关文件标准执行。

（二）试用期 2 个月（自正式报到之日起），工资、社保同等。

四、岗位职责

（一）热爱医学服务工作，能胜任区疾控中心及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安排的岗位本职工作。

（二）善于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工作效率高，并能不断学习医学业务知识，开拓创新，与其他岗位协作配合。

（三）定期参加区疾控中心的相关业务培训，并能按时完成节点各项工作任务。

（四）负责对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安排推送的各类疫情防控人员异常情况开展流行病学调查等。

（五）负责对区指挥部下发的研判指令进行流调确认等。

（六）负责联防联控平台推送及省市下发交办的境外来返人员、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来返人员等重点人员的信息清洗核查等。

（七）落实区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工作地点

日常派驻至未央区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工作。

特殊情况由未央区疾控中心在全区统一调配，开展疫情流调工作。

六、招聘程序

（一）报名，资格审查。

（二）用人单位组织面试，聘用。

(三) 聘用合格与第三方机构签订劳动合同，上岗。

注：通知面试时，需提供无犯罪记录证明。

七、报名方式及携带资料

(一) 报名需携带身份证、学历证、资格证（若有请提供）原件及复印件等相关证件，A4 复印件一式两份；并提供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上注册（<http://www.chsi.com.cn/>）的学历信息。

(二) 报名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2022 年 5 月 25 日

地 点：未央路 109 号万象未央 1-2404 室

联 系 人：田老师 89245569 15291008623

齐老师 86746778

西安市未央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 5 月 19 日